

常财预〔2017〕15号

•

各区要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0〕409号）要求，做好2017年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和地方预算编制等相关工作，确保资金及时、足额到位。待2017年预算确定后，将根据实际选派到位的支教教师人数重新核定你区2017年义务教育阶段教师选派工作经费，并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据实调整经费预算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17 年“三区”教师专项计划选派工作
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提前下达2017年“三区”教师专项计划选派工作 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本级及所辖区	派出教师计划（人）		金额	备注
	春季	秋季 （预安排）		
合 计	29	28	23	
市本级 （2016年秋季、 2017年春季）	10	10	6	市四中1万元，市五中1万元，市六中1万元，市七中1万元，市十三中1万元，常德外国语学校1万元
武陵区	8	5	6	
鼎城区	11	13	11	

